

##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马兵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贾明琪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进行核查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在任职期间离职的独立意见

1、经核查，因公司调整治理层及管理层人员结构，马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子公司甘肃亚美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同时被董事会聘任为公司总经理，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

2、我们认为，马兵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以及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关于公司总经理在任职期间离职的独立意见

1、经核查，因公司调整治理层及管理层人员结构，贾明琪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同时被董事会选举为公司副董事长，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

2、我们认为，贾明琪先生的辞职程序合法有效，其辞职后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及经营管理。

（以下无正文）

**独立董事：** 李张发、陈芳平、龚江丰

2023年7月21日